

论舆论的自组自稳

——基于系统论视角的舆论研究

■ 杜俊伟◎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论舆论的自组自稳

——基于系统论视角的舆论研究

■ 杜俊伟◎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内容提要

在舆论学的研究中,有否从舆论存在的社会大环境中来对其进行立体化地考量,承不承认和是否立足于舆论与新闻自由、新闻法制之间天然的联系这一点,对舆论学研究的视域和研究可能到达的深度起着掣肘性的影响;同时,是否基于舆论与民主和决策之间的共生关系来研究舆论的运作、功能和质量,也将导致研究旨趣和研究结果的巨大差别。

将舆论作为一个系统来研究,强调舆论在社会系统中、在必要前提条件下的自组自稳,本著实际上在传统的舆论研究、新闻自由研究、新闻法制研究、舆论与民主决策研究,以及舆论调控研究之间建立了一种关联性,并为新闻自由提供了理论支持。

责任编辑:毛淑娟 罗斯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论舆论的自组自稳:基于系统论视角的舆论研究/杜俊伟著.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12.1

ISBN 978-7-5130-0931-7

I. ①论… II. ①杜… III. ①舆论—研究 IV. ①C912.6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29559号

论舆论的自组自稳

——基于系统论视角的舆论研究

LUN YULUN DE ZIZUZIWEN

——JIYU XITONGLUN SHIJIAO DE YULUN YANJIU

杜俊伟 著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1号

邮 编:100088

网 址:<http://www.ipph.cn>

邮 箱:bjb@cnipr.com

发行电话:010-82000893

传 真:010-82000860 转 8240

责编电话:010-82000860-8240

责编邮箱:maoshujuan@cnipr.cn

印 刷:知识产权出版社电子制印中心

经 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14.25

版 次:2013年3月第1版

印 次:2013年3月第1次印刷

字 数:222千字

定 价:39.00元

ISBN 978-7-5130-0931-7/C·125 (3808)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序 言

杜俊伟博士的著作《论舆论的自组自稳》，是舆论学中的一项开创性研究的成果。他立足于中国的新闻现实，翻阅和消化大量国外有关舆论学著作，利用系统论知识，构建自己对许多舆论现象的认识体系。现由我作序，来介绍这本颇多新意的著作，是很有趣的。因为笔者在上世纪八十年代提出过“文态平衡”的理论，与杜俊伟博士的“舆论的自组自稳”理论，有某种程度的不谋而合。

新闻业的威力常常以舆论运行的方式显现出来。“其力足以维持政府，亦足以倾覆政府；足以促进外交，亦足以破坏外交；足以造成一人之名誉事业，亦足以毁坏一人之名誉事业；足以激起一时之怒潮，亦足以惊醒世人之迷梦。”——徐宝璜早在九十多年前的表述，就已从“建设性”和“破坏性”两个维度，让人们看到了新闻所承载的舆论对于政府和外交、社会和公民的巨大影响。因其“建设性”，我们常常倚重舆论之于社会良性运行的修正作用；因其“破坏性”，我们又常常恐惧不受约束的舆论会如猛虎出笼、洪水决堤。不过，由于这个原因，历史上原有的“反映舆论，代表舆论”的媒介功能，后来就为“舆论导向”的提法所冲淡，此提法为建立一种主要由外力构成的媒介导向机制提供了理论根据。

舆论的运行方向，真的只能依赖于或正确或错误的外力来加以引导么？弥尔顿关于意见“自我修正”的思想火花只是镜花水月么？舆论运行刚一露出非理性的苗头就一定需要被及时地停止于“青萍之末”么？人为终止非理性的舆论运行阶段或硬性地促其转向所带来的益处，就一定大于舆论曲折发展的历程给我们的社会所带来的过程性价值么？……

杜俊伟的博士论文《论舆论的自组自稳》的研究动因，正是源自对这些问题的思考；其研究的思路框架，也正是基于对这些问题的系统化解答。

具体而言，在看到现存舆论研究中所存在的“平面舆论观”的局限——

“一是舆论要素之间的联系被处理为简单递进的关系，二是舆论的发生和演进流程被处理为一个封闭性的过程”——之后，作者提出了“系统舆论观”的解决思路：舆论可以且必须被看作一个动态系统，舆论学研究可望以系统舆论观进行开拓和深化。在系统舆论观的视角下，舆论的本质、要素、流程、功能、质量以及引导观，都得到了重新的界定和诠释。

在借助系统理论创建“系统舆论观”之后，作者着重论证了舆论的自组自稳规律，提出在必要的前提条件下（如新闻自由以及合理而完备的新闻法制）自由运行，舆论可以自我纠偏并渐趋理性。作者也用了专门的章节来阐释舆论自组自稳的运作原理和表现形态。

作者接着论证道，“舆论的作用一方面内化为精神形态的力量，即拓展和改善公众的认知；另一方面则外化为促进和修正社会发展的力量，即通过舆论系统与决策体系之间展开互动来形成对社会的调控。”因此，论文用了一章来阐释舆论与决策之间互动的原理，以及二者以何种方式共同地实现良性的社会调控。

对于舆论的运行，作者并不认为“自组自稳”就等于任其“自生自灭”。舆论自组自稳的基本条件，作者认为，“新闻自由的实现可以保障舆论在各个阶段的运作通畅顺利”，将新闻自由视为舆论系统实现自组自稳的必要性条件；同时，由于新闻自由是依赖于新闻法制体系的明确保障和限定来实现的，新闻法制也相应地成为了舆论系统自组自稳的保障条件。

在落脚到舆论引导问题的时候，作者检讨道，在平面舆论观之下，舆论的形成和发展、舆论的走势、舆论的功能实现，就被简化成了一个只需要改动或调整某个具体因素和环节即可加以引导和控制的对象，并以为我们的改动和调整可以“一因对一果”式地很方便地达到目的。作者认为，在系统舆论观之下，舆论引导的本质是通过信息提供行为使公众意见具有更大的社会促进或社会修正势能。由于舆论的发生和发展过程，是舆论系统对信息进行持续化处理、加工的过程，公众意见形成和改变的根源在于信息的呈现和变动，因此，舆论引导的根本性手段应该是基于信息的：通过扩充信息的总量来促使公众形成对事物的全面认识，通过完善信息的结构来消除公众对事物形成的片面性认识。

——杜俊伟的这篇博士学位论文是一项以理论为导向的研究，提出了关于舆论自组自稳的一整套理论体系。理论构建性的研究，往往要如“平地起高楼”，难度之大和要求之高可想而知。所幸的是，纵观整篇论文，结构安排合理，逻辑推演严密紧凑，理论阐释能自洽、自明。博士生导师屠忠俊教授就感慨说，“杜俊伟的理论素养明显高于一般的博士研究生。”论文的匿名评审人陈力丹教授对于文章的研究方法给予了充分肯定；另一匿名评审人秦志希教授则认为这篇论文“是一项开创性的研究”。

另外，需要指出的是，这篇论文的研究对象从表面上看是舆论，是在探讨舆论如何自组自稳，舆论自组自稳有什么现实意义，舆论自组自稳需要什么样的实现条件和保障条件等问题，但在本质上，它其实是以舆论的运行为载体，从一个更为具象化的角度来探讨新闻自由的实践价值问题。正如答辩团的评委之一刘洁教授所言，“这是一篇为新闻自由进行论证和辩护的文章”。从以上的分析可以看出，舆论自组自稳的研究，实质上是新闻自由研究的一个重要侧面。新闻所传递的内容，一是事实，二是意见，当然二者不能截然分开。传递意见突出表现为反映舆论和制造舆论。所以，研究舆论是新闻学的重要内涵。与此同时，意见自由也是新闻自由的重要内涵，因此研究舆论必须研究新闻自由，用新闻自由的原理来观照舆论的形成和发展，正是杜俊伟博士的著作《舆论的自组自稳》的一条重要的路径。

有的人说，我国宪法中只有出版自由，没有提到新闻自由。为此，这里不但要说明新闻自由这个语汇的合理性，还要在今天强调落实宪法的形势下，交代它的合宪性。“出版自由”的概念是晚清从国外传入我国的。从一开始，“出版”一词就涵盖书籍、报刊、新闻。我国30年代制定的出版法，其第二章就是报纸。毛泽东和许多革命知识分子写过不少争言论、出版自由的文章，最主要的就是争办报自由、批评自由。所以出版自由无异于新闻自由。对于英语世界中的freedom of the press，我们时而译成出版自由，时而译成报刊自由、新闻自由。过去我们在翻译《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用出版自由的地方，现在出版第二版，都改为新闻出版自由。由此可见，新闻自由就包含在我国宪法规定的言论出版、自由之中。

由于新媒介不断产生、发展，如果简练地用一个词汇来概括新闻出版自

由，那就只能用新闻自由，因为它既能涵盖狭义的出版自由，也能包括报刊自由。还可以应对新媒介不断出现带来的内涵、外延的扩展。言论自由、出版自由、新闻自由、表达自由、思想自由等等，都是大同小异。就管理的政治尺度而言，应该是一样的，且都是宪法规定的言论自由在各个传播领域的实施和表现，都是当今我国在面临政治体制改革的新形势下实施宪法，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研究课题。

孙旭培

2011年于北京天通苑

摘 要

本论著是基于系统论的视角而对舆论进行的一项研究。在这一新的研究视角之下，本文一方面用系统舆论观检讨现存舆论研究，烛照其间存在的问题，另一方面将系统舆论观示范性地贯彻于舆论研究，尽量解决现存舆论研究中存在的问题。

在现存的舆论研究中，通常体现出一种笔者称为“平面舆论观”的研究局限：将舆论要素间的关系处理为简单的递进关系并将舆论的发展流程“封闭化”；与此同时，现存舆论研究同新闻自由、新闻法制以及舆论与决策的互动等这些本来就应与舆论研究关系紧密的研究范畴保持了过于疏远的距离。

本论著认为：舆论可以且必须被看做一个动态系统，舆论的发生、发展过程就是一个公众对信息进行持续化加工和处理的过程，并且舆论系统在历时性发展过程中具有不可抗拒的自组自稳规律——即舆论系统可以通过自身的运作实现自组织和自稳定，纠正其阶段性发展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非理性意见状态。舆论基于自组自稳规律的运作可以产生出修正和促进社会发展的势能，并在与决策行为的互动中将这种势能释放为动能，实实在在地实现其社会调控功能。舆论系统自组自稳功能的实现也依赖于一定的条件，其中，新闻自由的实现是促使舆论得以持续、充分发展的必要条件，新闻法制体系的确立是促使舆论系统在可控的范围内实现自组自稳的保障条件。在系统舆论观之下，舆论引导的本质是通过信息的提供和调整来促使舆论健康发展，因此笔者呼吁应以信息的手段而尽量避免以行政手段来引导舆论。

将舆论作为一个系统来研究，强调舆论在社会系统中、在必要前提条件下的自组自稳，本论著实际上在传统的舆论研究、新闻自由研究、新闻法制研究、舆论与民主决策研究以及舆论调控研究之间建立了一种关联性，并展示了舆论研究的新思路和新格局。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研究缘起	3
第二节 研究回顾	9
第三节 预期目标、创新与难点	35
第四节 研究方法	37
第五节 研究思路	41
第二章 舆论系统及系统舆论观	45
第一节 传统的舆论发生机制分析	48
第二节 舆论可以且必须被看做一个动态系统	61
第三节 舆论的一般系统论观照	69
第三章 舆论系统自组自稳的运作原理	77
第一节 舆论自组自稳是系统舆论观最看重的根本性规律	79
第二节 舆论自组自稳的一般原理	81
第三节 基于信息呈现续量的舆论系统自组自稳	84
第四节 基于信息呈现结构的舆论系统自组自稳	89
第五节 基于信息来源的舆论系统自组自稳	94
第六节 基于公众的认知和情感的舆论自组自稳	98
第四章 舆论系统自组自稳的表现形态	107
第一节 舆论客体并不存在真正意义上的“一次性解决”	109
第二节 舆论走势的“单升螺旋”	112
第三节 舆论走势的“众升螺旋”	114

第五章 舆论系统与决策体系的互动	121
第一节 舆论与决策之间互动的必然性	123
第二节 舆论与决策的互动方式	126
第三节 “去舆论化决策”的弊端	144
第六章 新闻自由是舆论系统自组自稳的必要性条件	149
第一节 关于新闻自由	151
第二节 信息自由使舆论系统保持信息结构性均衡与信息流动双向 畅通	153
第三节 新闻自由使舆论系统各控制环节保持相对稳定性与 开放理性	157
第四节 言论自由是提升公众意见质量的必要条件	161
第七章 新闻法制是舆论系统自组自稳的保障条件	167
第一节 基于言论自由的舆论系统可能存在的阶段性风险	169
第二节 舆论系统的运作不得逾越国家的根本原则	175
第三节 舆论系统不得泄露国家秘密	178
第四节 舆论系统不得侵犯公民隐私权与名誉权	180
第八章 以信息手段引导舆论	183
第一节 尽量避免以行政手段来引导舆论	185
第二节 以信息的手段引导舆论	194
结束语	201
参考文献	204
后 记	214

A Collection on
Freedom of the Press



第一章 绪 论



无论舆论是否被视为一种制度性的力量，也不论人们是尊重它、顺应它、引导它、利用它还是压制它，舆论总会顽强地、持续地体现出它对社会生活的全方位影响，或作用于政治，或作用于经济，或作用于法律，或作用于民众心理和文化，从而促使社会生活朝着合目的化的方向发展。当普利策“用国家和新闻记者就像大海上的航船和船头的瞭望者”这样一个著名的比喻，来说明新闻媒体的社会监测功能的时候，实际上它也暗含了另一个逻辑上与之相衔接的命题：“舆论”告诉我们这条船可以如何修正航向，即新闻媒体侦测出问题后，舆论将尽可能地集中民众的智慧，着眼于问题的解决。

第一节 研究缘起

一、现实层面：“牧民”思维的惯性

在历史上，“天听自我民听，天视自我民视”的开明舆论观与“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①的保守舆论观争斗了数千年。前者类似于西方的“好的政府总是顺乎民意的政府”（A good government always listens to the voice of the people.）这一古老原则和良好意愿，后者则是一种独裁的或倾向于独裁的统治者“牧民”思维的座右铭。

在林语堂的比喻中，老百姓及其舆论是一匹马，（封建）统治者及其管制

① 一说，从封建统治者愚民的角度来理解这句话是对孔子的误读，问题源自句读：《论语·秦伯》的原文为“子曰：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子曰：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整句的意思是，诗、礼、乐这三样东西是教育民众的基础，一定要抓好，如果人民掌握了诗礼乐，就让他们自由发挥，如果人民还掌握或欣赏不了这些东西，我们就要去教化他们以使之知道和明白这些东西。怀疑者认为这才是“有教无类”的大教育家孔子的本意。参见凤凰网博客：<<http://blog.ifeng.com/article/1281829-7.html>>.



是骑师和缰绳，“尽管统治者总会声称他们为老百姓着想，可是并不想知道老百姓是怎样看政府的。（封建）统治者真正需要的，是所有的老百姓应全部停止思想，像一群不会说话、没有头脑、唯命是从的动物，可以任由驱使，不管前方是牧地还是屠宰场”^①。但是，马儿却一直坚持与骑师的对话，“整体而言，……中国历史上存在着一个由士大夫阶级践履不绝的公共批评的潮流”^②。

之所以会出现这样的局面，全在于站在不同的立场而对舆论的利弊产生的不同看法——用徐宝璜的话说，“其力足以维持政府，亦足以倾覆政府；足以促进外交，亦足以破坏外交；足以造成一人之名誉事业，亦足以毁坏一人之名誉事业；足以激起一时之怒潮，亦足以惊醒世人之迷梦”^③——基于此，开明舆论观从舆论中看到是“建设”两个字，保守舆论观从舆论中看到是“破坏”两个字。

从20世纪40年代开始，我党就一直倡导和实践“民主”、“自由”这样一些对人类发展具有普适意义的价值标准。舆论发展程度和对社会的建设程度这一点，也越来越被人们看做是衡量民主自由程度的一个重要标准，甚至被提升到作为民主的“试金石”的地位。

尽管党和政府一再强调民意和作为其具体应用的舆论监督的重要性，但是现实与理想之间表现出来的差距依然很大：

(1) 对作为舆论的生成之本——信息——的接近和报道所作的限制过多。我国对新闻领域实行高度集权的管理，新闻媒体隶属于各级党委或政府机关，独立性很弱，在管理方式上基本上采用行政命令方式，“人治化”色彩浓重。新闻从业人员常常面临非制度化的规控^④。在此种媒体生态下，禁止或终止某个信息的呈现和某个报道的进行的事情一再出现，且表现出了较

① 林语堂（1936）：《中国新闻舆论史》，王海、何洪亮主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3页。

② 林语堂（1936）：《中国新闻舆论史》，王海、何洪亮主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3页。

③ 徐宝璜（1919）：《新闻学》，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132页。

④ 牛静：《论新闻自由权的具体化——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法草案（送审稿）〉的研究与建议》，华中科技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8年5月（导师孙旭培），第1~2页。

强的政策性和随意性，这从源头上截断了很多舆论的发生，破坏了舆论应有的多样性：在新闻报道活动的现实中，除了相关限制性法律法规禁载的内容，其他不属于此类信息的报道，也常被相关部门以“影响大局”和“影响社会稳定”为理由，或者不需要什么理由或不说明理由，就加以禁止或勒令停止——从香港实现全面普选而举行的历次游行到2004年的“黄金高事件”；到2005年的足球运动员安琪找“小姐”一事；从2005年巨贪杨秀珠在荷兰被抓回的消息；到2007年大连警察枪杀前来谈判的一家三口事件；从2007年3月相关的拆迁报道；到2009年邓玉娇案的相关报道；到2011年央视《聚焦古巴经济改革》系列报道；再到2011年“7·23”动车事故中千呼万唤不出来的事故原因……拿《南方都市报》为例，据不完全统计，深度报道每年被“枪毙”的稿件大约有10~20篇，绝大多数并非因为稿件本身的质量问题，而是因为这些稿件不符合舆论导向的要求，违反了管理部门下达的宣传要求^①。另外，批评或受到阻挠时有发生，有些新闻事实或者意见是否可以在媒介上公开表达，有时会以长官意志作决定，被地方利益所左右。^②一言以蔽之，当前的媒体在新闻信息采集和报道的过程中被不同程度地干扰和控制，媒体缺失自主性成为常态，而如果舆论的生成只依赖于总量不丰富和结构不均衡的信息的话，其最终的质量和功能则是值得怀疑的——这个弊端对于舆论而言几乎是致命的，因为它是釜底抽薪式的破坏。

(2) 对于舆论的主体——公众的智识和理性存有较大的不信任。过分地强调几千年的专制传统影响和民众民主素质不高这一国情，实际上使得渐进式发展民主的这一愿望实践起来阻力重重。“不能因国民受教育程度不高而拒绝民主，应用民主政治教育人民”和“民众自身的民主生活，是他们受到训练和教育的最好、最迅速的方式。正是在民主制度之下更容易教育和训练民

① 张志安：《编辑部场域中的新闻生产——〈南方都市报〉个案研究（1995-2005）》，复旦大学博士论文，2006年6月（导师李良荣）。

② 转引自魏永征：《新闻法新论》，北京：中国海关出版社，2002年版，第121页。



众”^①的光辉思想没有得到很好的贯彻。

(3) 对舆论的运作干预过多。我们将“舆论引导”提到了一个无以复加的地步，而并不看好或过于担心舆论的自行发展。这样做的隐蔽逻辑是，引导者和决策者的智识总是高于作为整体的公众的智识。于是，什么样的信息、意见和看法可以公之于众，什么样的信息、意见和看法错误、有害，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权力层的判断和裁决。舆论正是通过有机的涨落、对抗和发展来展示真理的形成过程，从而有益于民众、决策和社会发展这一点，没有得到充分的认识。

(4) 决策的“去舆论化”。舆论之于决策的意义在于，它把公众经过广泛讨论、意见交锋和相互同情、理解和妥协后形成的较为全面的智识，拿来判断、调整和评估决策的制定和实施，以期最大化地保证决策的合理和公正。在充分享有相关信息的基础上，经过广泛讨论而形成的舆论具有一种民意的特质。民意不见得在任何时候、任何阶段都是正确的^②，但是依照民意的方向进行决策，则不会犯大的错误；一旦真的犯错，也有利于民众对决策层的理解和纠正。反观现实，我们的一些决策过程充满了神秘色彩：决策的制定、执行和评估并不依赖舆论或民意来进行，而更多的是依靠决策层有限的“智库”，这就等于将决策的效果赌博性地交予决策层的决策艺术和决策水准，在笔者看来，这是一种“去舆论化”的决策习惯和决策思维。一旦决策失误，决策层将再用另一个可能的失误来掩盖前一个失误，而即便决策真的正确，民众也难以对它产生基于同情和理解的支持和拥护。因此，“去舆论化”的决策看似省时、省力、效率高，但是一方面它犯错的几率大大高于基于舆论的决策，另一方面，它牺牲的是民众和社会的长远利益。

综上所述，舆论的信息来源及其法制保障对舆论运行和舆论功能的实现、舆论引导与舆论自行发展各自的规律和疆界、舆论与决策之间应该存在什么样的关联等这些问题，在现实中是没有得到重视或模糊不清的。

① 《新华日报》1939年2月25日社论《民主政治问题》，引自笑蜀编：《历史的先声——半个世纪前的庄严承诺》，汕头：汕头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38页。

② 卢梭认为“民意”永远不会犯错，更多地是从哲学层面上赋予其本质规定性。



二、研究层面：既在“跑马圈地”，又在“画地为牢”

学者李瞻认为，新闻自由是新闻哲学的中心议题^①，另一学者刘建明则认为，舆论学是新闻学的哲学^②——如果考虑到舆论的运行是新闻自由的具体实践这一层面，则两个命题表述的差不多就是一个意思。在舆论学的研究中，承认不承认和是否立足于舆论与新闻自由、新闻法制之间天然的联系这一点，对舆论学研究的视域和研究可能到达的深度起着掣肘性的影响；同时，是否基于舆论与民主和决策之间的共生关系来研究舆论的运作、功能和质量，也将导致研究旨趣和研究结果的巨大差别。

现存的舆论学研究尤其是中国部分的研究（请参阅“研究回顾”部分），表现出了两个鲜明的特点，一是研究较多运用“在阶段划分的基础上进行的因素分析法”^③：将因素分析倾注于舆论生发机制的每个环节无疑是必要的，然而，在舆论生发的整个过程中结合社会各领域的影响因素进行关联性分析则显得更有必要。目前的现实是，我们更多地关注经验和感性层面的东西，并从平面的舆论观出发，侧重于使用单一因果关系的研究逻辑进行舆论研究，同时在对舆论的历时性研究方面力度不够。这些制约因素给舆论和舆论导向研究带来瓶颈，同时，它也展示出进一步研究的突破口。现存的舆论学研究的另一个特点，是与新闻自由、新闻法制以及民主决策这些较为敏感的问题保持了过于疏远的距离：现存研究并不关注信息输入与舆论质量、新闻法制与舆论运行、舆论功能与民主决策等这些关键问题之间的逻辑联系，更多的只是在一个承认或接受现实状况的前提之下来开展研究。它的结果是，一方面将本来应纳入舆论研究范畴的重要内容排除在外，使得舆论学研究画地为牢，局限在“新闻报道——公众——舆论”这样一个封闭的圈子里打转转；另一方面，在排除了关键研究对象后，舆论学研究表现出了极其明显的政策诠释性和政策针对性

① 李瞻：《新闻自由的演进及其趋势》，载《新闻自由与自律》，台北：学生书局，1973年版，第32页。

② 刘建明：《舆论传播》，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70页。

③ 阶段划分法是一种对舆论形成过程分阶段加以概括的方法；因素分析法侧重于对分析舆论各组成要素本身的分析。张健康：《二十世纪舆论学研究回顾》，载《中国传媒报告》（China Media Report）2002年第1期。